

证券代码：833538

证券简称：中旭石化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监高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6月20日，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；2024年7月5日，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以上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王旭、王梓丞、王亦绶、辛欣、孙亚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选举闫月、许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5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65,893,597股，占股份总数的73.81%，会议由王梓丞先生主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65,893,597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王梓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聘任王梓丞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聘任王亦绡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聘任辛欣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聘任王梓丞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.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闰月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.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高圆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2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选举/任命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董事长、总经理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梓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,511,7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2.78%；

董事、副总经理王亦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4%；

董事、财务总监辛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

董事王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,93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7.68%；

董事孙亚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
监事会主席闰月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
监事许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
职工代表监事高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上述董监高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其他《公司

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监高的情形，具备任职资格。

(三) 任命/免职的原因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到期换届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9 日